

正本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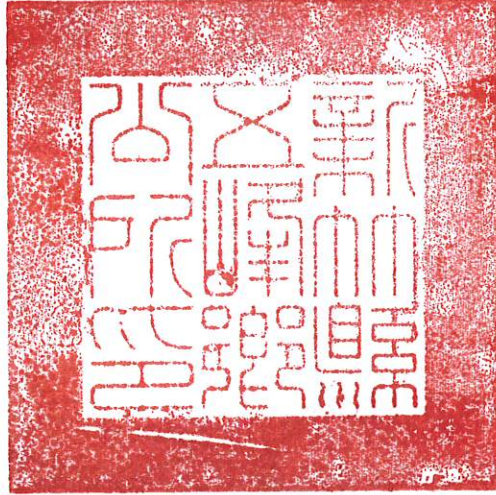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新竹縣五峰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五鄉主字第1114000089號

附件：3.代表會核定函_111年追加減預算111.12.22



主旨：本鄉111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（減）預算。

依據：預算法第51條暨地方制度法第40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本鄉111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（減）預算業經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111年12月20日第21屆第20次臨時會第2次會議決議通過，並於即日起公告執行。

鄉長秋維書